

認證規範 5：教師

請說明受認證學程滿足認證規範 5.1~5.7 要求之機制與措施，並輔以相關圖表及提供實際執行之成效與佐證。

規範內容		報告書佐證內容	實地訪評陳列文件
5.1	學程應有足夠的專任教師人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師專長與人數足以開授該領域的專業科目。 2) 教師每週工作量的統計表。 3) 學程如何建立一套有效整合所有教師的教學、研究與服務的合理機制（如解決超鐘點、考量兼任行政職教師的教學時數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師授課鐘點名冊。 2) 學程教評會會議紀錄。 3) 教師聘任、升等審查作業辦法與執行紀錄。 4) 教師參與學程目標制定與執行的紀錄。
5.2	教師須參與學程目標的制定與執行。	教師參與學程目標制定與執行的紀錄與成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 教師履歷（CV，須含基本資料、過去五年重要著作、該領域相關證照或業界經驗等）。
5.3	教師的專長應能涵蓋其相關領域所需的專業職能，至少半數師資須具備二年以上業界相關經驗或乙級技術士以上（或相當等級）證照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師如何將研究融入教學。 2) 教師展現適當領域專長或具有該領域的相關證照。 3) 學程延聘具專業技術能力與經驗的人士為教師。 4) 教師具有相當程度的相關領域業界經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教師課業輔導時間表及相關紀錄（含導生會議紀錄）。 7) 教師申請政府及業界補助研究計畫的辦法與紀錄資料。
5.4	教師與學生間的互動與輔導學生的成效。	學程具備有效的師生交流，例如導生制度、課業輔導時間、及其他回應學生需要的即時回饋機制與執行成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8) 教師參與建教合作或產學合作的紀錄資料。
5.5	教師與業界交流的執行成效。	教師與業界的交流，包括擔任顧問、合作計畫、諮議委員會、及教育訓練等的成果展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9) 教師檢討教學改進的相關紀錄。 10) 鼓勵教師參與研習、進修、研究的措施。
5.6	教師專業持續成長的管道與鼓勵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程如何協助教師營造積極的合作學習情境。 2) 學程如何協助教師提升其教學、課程設計及評量的能力。 3) 學程如何協助教師維持教學與研究的均衡發展。 4) 學程鼓勵教師專業持續成長的成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鼓勵教師參與國內外學術及專業組織及其活動等辦法。
5.7	教師參與相關學術及專業組織以及其活動。	教師參與相關學術及專業組織活動的紀錄與成果。	

5.1 學程應有足夠的專任教師人數。

本系目前共有日四技 4 班。日間部學生人數 161 人。圖 5.1-1 為本系各年級學生統計圖 (CIP 106/10/14)。電機工程系目前共有專任教師 10 位，其中專業專任教師 9 人，另外 1 人為物理專業基礎教師。專業教師中有教授 1 人，副教授 5 人，助理教授 2 人，講師 2 人，師資結構優良，且多具有實務背景，實作技術能力優異。本系教師中有 7 人具國內外博士學位，其餘 3 人具碩士學位，專業學識豐富。教師級職分佈及學位分析如圖 5.2 所示。

本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達 80%。本系另聘兼任教師 1 位，亦具有博/碩士學位。不計兼任師資，本系生師比約為 16.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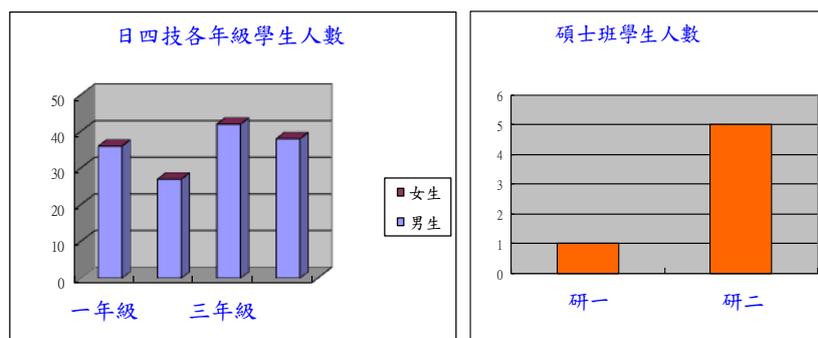


圖 5.1-2 電機系學生人數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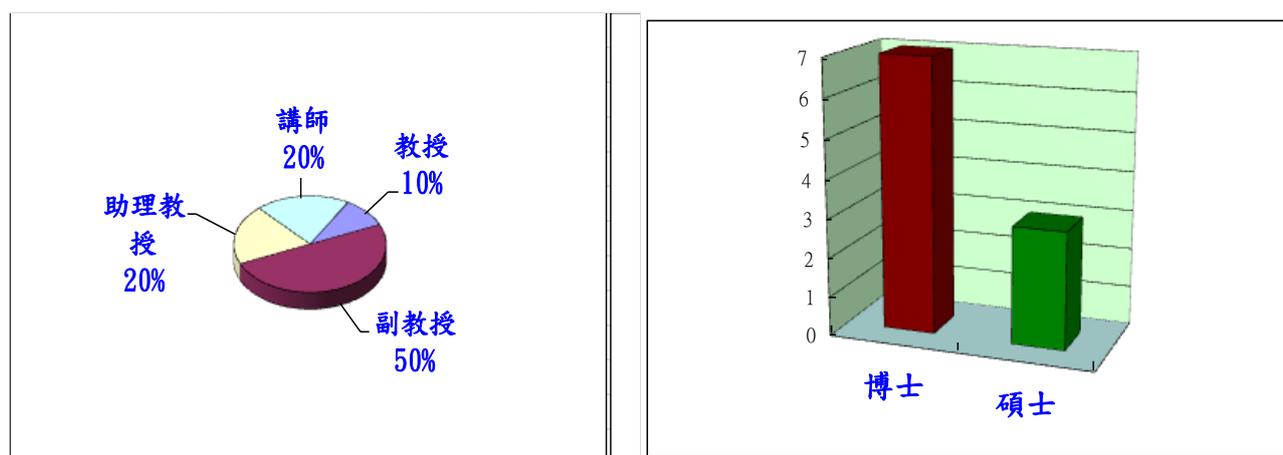


圖 5.1-2 電機系教師職級及學位分佈

5.2 教師須參與學程目標的制定與執行。

本系為順利推展系務及讓系所每位教師能參與系務工作，將系務工作分為(1)課程與教學組、(2)學生輔導與師生活動組、(3)圖書儀器設備組、(4)產學合作與教育推廣組、(5)研究發展組、(6)學生學習成效發展組及(7)校友聯絡組等共七組，每位教師得自由選擇至少參加七組中的兩組。各組設有一分組召集人，負責召集分組會議及協調分配工作。請參閱“系組織各組工作內容及 105 學年度分組名單”(佐證 5.2.1)。

系務會議為本系最高決策制定場所，每學期安排至少三次系務會議，以規劃、研討與制定系務發展目標與方向，及其相關執行事項，此外並視狀況召開臨時系務會議，討論攸關系務之臨時事務或動議。系教師評審委員會(簡稱系教評會)依學校組織法，獨立於系務會議之外，並根據設立辦法執行相關業務，教評會組織辦法請參閱(佐證 5.2.2)。系行政組織架構如圖 5.2-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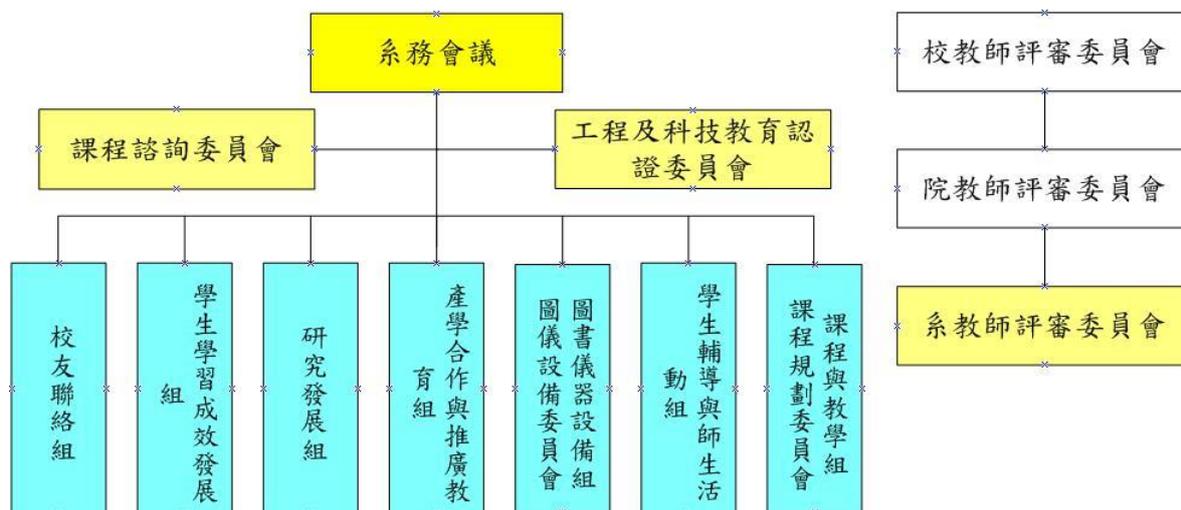


圖 5.2-1 系組織架構

本系教師須參與學程目標的制定與執行業務及系決策處理流程，說明如下：

- (A) 系務會議：本會議由系主任擔任主席，召集本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及助教出席，討論本系教學、設備、研究及其他有關事宜。會議於每學期初、期中、期末各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相關執行成果請參閱各年度“系務會議資料”(佐證 5.2.3)。

5.3 教師的專長應能涵蓋其相關領域所需的專業職能，至少半數師資須具備二年以上業界相關經驗或乙級技術士以上（或相當等級）證照資格。

本系專業教學目標以綠色電能及量測與控制專業領域為主軸，依教師個人專長及研究方向，目前每個領域有 5 位教師。綠色電能領域有李清吟教授、汪以仁副教授、吳炳煌副教授、陳長煌副教授及白凱仁助理教授等五人。量測與控制領域有周錫強副教授、王彥傑副教授、鄭輔仁助理教授、陳金龍講師及涂相麟講師等五人。

本系教師以電機及電子系所畢業之國內外博/碩士為骨幹，並有豐富的專業經歷，足以勝任教學所需，也符合師資專才涵蓋各專業領域所需的知識。教師中具有電機技師執照或技術士證照者共 7 人，佔全系師資之 70.0%，師資具產業所需之實務技術能力；7 位老師曾在產業界服務，70.0%的師資具產業實務經驗。

本系專任教師的學歷、經歷及專長分析請參閱表 5-1；表 5-2 為 103-105 學年度教師工作量統計表

表 5-1 103-105 學年度教師專業分析表

105 學年度

A. 學程主管

姓名	教師級別	最高學歷	教學年資	專業證照 (取得日期)	專長
周錫強	副教授	國防理工學院電機博士	15		非線性控制、高頻通信系統、混沌理論通訊系統、生醫量測

B. 學程教師

姓名	教師級別	專/兼任	最高學歷	教學年資	專業證照 (取得日期)	專長
李清吟	教授	專任	台灣科技大學電機博士	29	工業配線技術士乙級 (66年8月1日)	輸配電工程,電能管理與監
吳炳煌	副教授	專任	淡江大學資工博士	35	室內配線技術士乙級 (77年12月1日) 工業配線技術士乙級 (78年8月1日) 甲種電匠 (84年12月30日)	電機工程
陳長煌	副教授	專任	台灣科技大學電機博士	30		經濟調度、最佳化演算法、
汪以仁	副教授	專任	台灣大學電機博士	25	電腦硬體裝修技術士乙級 (101年4月6日) AutoCAD 2013 Certified Professional (102年8月29日) TQC+行動裝置應用程式設計認證 (100年10月23日) 室內配線技術士乙級 (105年2月16日)	電力系統穩定度分析、計算機應用
白凱仁	助理教授	專任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博士	2	室內配線技術士乙級 (105年2月16日) 儀錶電子技術士乙級 (105年2月16日) 工業電子技術士丙級 (105年2月16日) Professional Vocabulary Quotient Credential (PVQC) (105年2月16日)	電力電子
王彥傑	副教授	專任	元智大學電機博士	13	電力電子技術士乙級 (106年3月10日) Parallax Certified Professional (105年5月25日)	自動控制、機電整合、非線性系統控制系統、機器人應用
鄭輔仁	助理教授	專任	中央大學地球物理碩士	30	電腦軟體應用技術士乙級 (96年6月13日) 電力電子技術士乙級 (99年2月8日) Autodesk 3ds Max Design 2010 Certified Professional (99年4月23日) MTA-Networking Fundamentals (105年8月23日)	物理、電磁波測勘、程式設計
涂相麟	講師	專任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碩士	25	電機工程技師 (79年32月30日)	電子電路、電工材料
陳金龍	講師	專任	台灣大學電機碩士	25		單晶片、嵌入式系統
嚴宏成	講師	兼任	元智大學電機工程系碩士	1		單晶片應用教材開發、機器人控制系統與程式設計、人機介面

林欽忠	講師	兼任	台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研究所碩士	25		電力系統
盧並裕	教授	兼任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博士	18	電腦硬體裝修(2011-04-14)	醫學工程 醫學電子
蔡明錕	副教授	兼任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研究所博士	14		半導體元件 積體電路製程

註：1. 請提供學程所有教師之資料，表格不敷使用時可自行調整。

2. 教師級別請就以下項目擇一填入：「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實務教師」、「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及「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

104 學年度

A. 學程主管

姓名	教師級別	最高學歷	教學年資	專業證照 (取得日期)	專長
汪以仁	副教授	台灣大學電機博士	24	電腦硬體裝修技術士乙級 (101年4月6日) AutoCAD 2013 Certified Professional (102年8月29日) TQC+行動裝置應用程式設計認證 (100年10月23日) 室內配線技術士乙級 (105年2月16日)	電力系統穩定度分析、計算機應用

B. 學程教師

姓名	教師級別	專/兼任	最高學歷	教學年資	專業證照 (取得日期)	專長
李清吟	教授	專任	台灣科技大學電機博士	28	工業配線技術士乙級 (66年8月1日)	輸配電工程、電能管理與監
吳炳煌	副教授	專任	淡江大學資工博士	34	室內配線技術士乙級 (77年12月1日) 工業配線技術士乙級 (78年8月1日) 甲種電匠 (84年12月30日)	電機工程
陳長煌	副教授	專任	台灣科技大學電機博士	29		經濟調度、最佳化演算法、
王彥傑	副教授	專任	元智大學電機博士	12	Parallax Certified Professional (105年5月25日)	自動控制、機電整合、非線性系統控制系統、機器人應用
周錫強	副教授	專任	國防理工學院電機博士	14		非線性控制、高頻通信系統、混沌理論通訊系統、生醫量測

鄭輔仁	助理教授	專任	中央大學地球物理碩士	29	電腦軟體應用技術士乙級 (96年6月13日) 電力電子技術士乙級 (99年2月8日) Autodesk 3ds Max Design 2010 Certified Professional (99年4月23日)	物理、電磁波 測勘、程式設計
白凱仁	助理教授	專任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博士	1	室內配線技術士乙級 (105年2月16日) 儀錶電子技術士乙級 (90年2月23日) 工業電子技術士丙級 (88年3月15日) Professional Vocabulary Quotient Credential (PVQC) (104年10月6日)	電力電子
涂相麟	講師	專任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碩士	24	電機工程技師 (78年32月30日)	電子電路、電 工材料
陳金龍	講師	專任	台灣大學電機碩士	24		單晶片、嵌入 式系統

註：1. 請提供學程所有教師之資料，表格不敷使用時可自行調整。

2. 教師級別請就以下項目擇一填入：「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實務教師」、「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及「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

103 學年度

A. 學程主管

姓名	教師級別	最高學歷	教學年資	專業證照 (取得日期)	專長
汪以仁	副教授	台灣大學電機博士	23	電腦硬體裝修技術士乙級 (101年4月6日) AutoCAD 2013 Certified Professional (102年8月29日) TQC+行動裝置應用程式設 計認證 (100年10月23日) 室內配線技術士乙級 (105年2月16日)	電力系統穩定度分 析、計算機應用

B. 學程教師

姓名	教師級別	專/兼 任	最高學歷	教學 年資	專業證照 (取得日期)	專長
李清吟	教授	專任	台灣科技大學電機 博士	27	工業配線技術士乙級 (66年8月1日)	輸配電工程、電 能管理與監
吳炳煌	副教授	專任	淡江大學資工博士	33	室內配線技術士乙級 (77年12月1日) 工業配線技術士乙級 (78年8月1日) 甲種電匠 (84年12月30日)	電機工程

陳長煌	副教授	專任	台灣科技大學電機博士	28		經濟調度、最佳化演算法、
林明贊	助理教授	專任	台灣科技大學電機博士	16	電機工程技師 (83年4月30日) 數位電子技術士甲級 101年2月16日	電動機控制、電力電子、再生能源應用
王彥傑	副教授	專任	元智大學電機博士	11		自動控制、機電整合、非線性系統控制系統、機器人應用
周錫強	副教授	專任	國防理工學院電機博士	13		非線性控制、高頻通信系統、混沌理論通訊系統、生醫量測
鄭輔仁	助理教授	專任	中央大學地球物理碩士	28	電腦軟體應用技術士乙級 (96年6月13日) 電力電子技術士乙級 (99年2月8日) Autodesk 3ds Max Design 2010 Certified Professional (99年4月23日)	物理、電磁波測勘、程式設計
涂相麟	講師	專任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碩士	23	電機工程技師 (78年32月30日)	電子電路、電工材料
陳金龍	講師	專任	台灣大學電機碩士	23		單晶片、嵌入式系統
林錦源	講師	兼任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27	電腦硬體裝修 (2009/01/23)	醫學工程

註：1. 請提供學程所有教師之資料，表格不敷使用時可自行調整。

2. 教師級別請就以下項目擇一填入：「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實務教師」、「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及「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

表 5-2 103-105 學年度教師工作量統計表

105 學年度

教師姓名	專/兼任	每週 工作時數	時間分配百分比			
			教學	研究	服務	輔導
李清吟	專任	40	0	20	70	10
吳炳煌	專任	40	40	30	15	15
陳長煌	專任	40	30	40	15	15
汪以仁	專任	40	20	20	50	10
白凱仁	專任	40	30	40	15	15

王彥傑	專任	40	30	40	15	15
周錫強	專任	40	20	20	50	10
鄭輔仁	專任	40	40	30	15	15
涂相麟	專任	40	40	10	25	25
陳金龍	專任	40	40	10	25	25
嚴宏成	兼任	3	100	0	0	0
林欽忠	兼任	3	100	0	0	0
盧並裕	兼任	3	100	0	0	0
蔡明錕	兼任	3	100	0	0	0

註：1. 各活動總和須為 100%。

2. 若教師同時於大學部、研究所及在職專班授課，須分別陳列教師授課時數。

3. 請自行增列表格。

104 學年度

教師姓名	專/兼任	每週 工作時數	時間分配百分比			
			教學	研究	服務	輔導
李清吟	專任	40	0	20	70	10
吳炳煌	專任	40	40	30	15	15
陳長煌	專任	40	30	40	15	15
汪以仁	專任	40	20	20	50	10
王彥傑	專任	40	30	40	15	15
周錫強	專任	40	30	40	15	15
鄭輔仁	專任	40	40	30	15	15
白凱仁	專任	40	30	40	15	15
涂相麟	專任	40	40	10	25	25
陳金龍	專任	40	40	10	25	25

註：1. 各活動總和須為 100%。

2. 若教師同時於大學部、研究所及在職專班授課，須分別陳列教師授課時數。
3. 請自行增列表格。

103 學年度

教師姓名	專/兼任	每週 工作時數	時間分配百分比			
			教學	研究	服務	輔導
李清吟	專任	40	0	20	70	10
吳炳煌	專任	40	40	30	15	15
陳長煌	專任	40	30	40	15	15
汪以仁	專任	40	20	20	50	10
林明贊	專任	40	30	40	15	15
王彥傑	專任	40	30	40	15	15
周錫強	專任	40	30	40	15	15
鄭輔仁	專任	40	20	20	50	10
涂相麟	專任	40	40	10	25	25
陳金龍	專任	40	40	10	25	25
林錦源	兼任	3	100	0	0	0

註：1. 各活動總和須為 100%。

2. 若教師同時於大學部、研究所及在職專班授課，須分別陳列教師授課時數。
3. 請自行增列表格。

5.4 教師與學生間的互動與輔導學生的成效。

本系教師與學生間的互動，基本上透過每班導師做為學生與系及學校間的溝通橋樑，對學生的生活、學業與專業技能做第一線的輔導。必要時轉介學生諮商中心專業教師或教官做進一步追蹤輔導或協助學生。此外，每一位教師每週安排 8 至 10 小時固定的輔導時間，方便學生與老師之間的互動或請教學習上的問題，除在教師個人辦公室前公佈課表及教師本身對上課班級宣布輔導時間外，學生也可以經由網路登入〈東南科技大學校園資訊網〉查詢每位老師的輔導時間。

系主任也不定期透過〈與系主任有約〉的活動，傳達系內的重要訊息，並聽取學生的意見，做為改善教學與行政措施的依據。

本系教師對學生輔導之措施可以分為生活輔導、學業輔導及專業技能輔導三方面。校園資訊系統登錄各類輔導成果。

1.生活輔導：主要由班級導師擔任，對學生的生活適應、學習困擾、兩性關係、人際關係、生涯規劃、家庭經濟、班級事務等問題，透過個別約談、班會活動及家庭(電話)訪視等了解學生學習的狀況，並記錄<東南科技大學校園資訊網>。若有需要進一步追蹤輔導者，可轉介教官輔導或學務處咨商中心輔導。本校每學期舉辦兩次「同心橋」會議，邀請全校各班之班代表與學校各單位主管，共同討論及解決學生問題；系內也會舉辦「與主任有約」會議，由系主任與各班代表，一同討論、瞭解及解決學生的困難。學生諮商中心會定期舉辦「生涯講座」及「生命講座」：輔導同學對生涯規劃、兩性關係、身心靈的健康等等，以提供正確的人生觀與健全的品格教育。

生活輔導相關辦法包括：

- A. 東南科技大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 B. 東南科技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
- C. 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設置要點。
- D.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 E.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 F. 清寒學生學業獎學金獎勵要點。
- G. 清寒學生工讀學金實施要點。
- H. 弱勢學生助學計劃。
- I. 弱勢學生助學計劃助學金實施要點。
- J. 齊力成金助學計畫實施辦法。

2.學業輔導：對於學習成績不理想的學生或班級，老師可以利用課餘時間或學期結束後，從事補救教學工作，填寫補救教學記錄。(佐證 5.4.1)

國文、英文與數學三科，配合學校教學資源中心，積極實施學生的基礎能力輔導工作；透過預警機制，依學生入學的學測成績，國英數的會考以及期中考成績，做為預警名單的篩選，然後針對篩選出的學生進行輔導與補救教學，圖 5.4-1 為國英數輔導的預警機制與處理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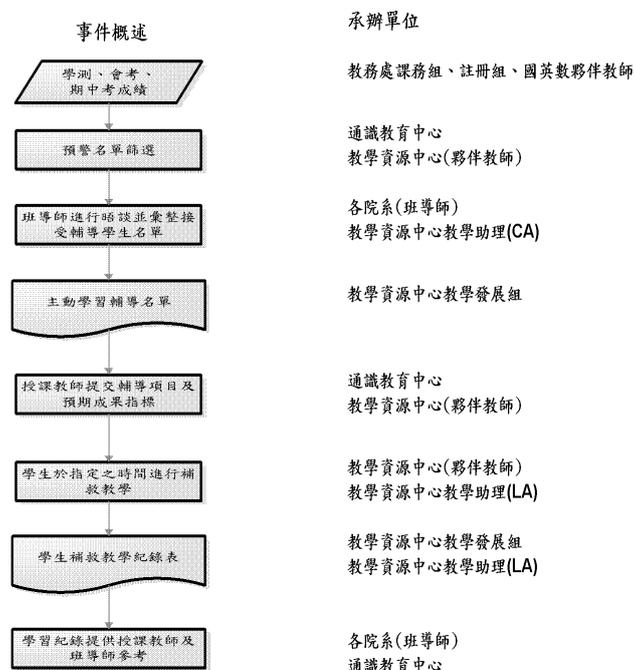


圖 5.4-1 國文、英文、數學輔導的預警機制與處理程序

3.專業技能輔導：主要有下列四項:

(1)專題輔導

原則上，本系每位老師每一學年指導一至兩組學生從事專題製作，俾使學生學以致用。每位老師都分配有固定的專題實驗室空間及充足的設備，供學生從事專題製作，本系並訂有補助專題材料費用辦法，電機系專題製作實施辦法(佐證 5.4.2)。

(2)技能檢定輔導

為鼓勵學生報考各級種技術士技能檢定，除一年級之技能檢定輔導課程外，並於寒暑假及夜間開設相關輔導課程，學生取得技能檢定證照，可申請獎助。證照獎勵辦法(佐證 5.4.3)。

(3)專題競賽輔導

輔導學生參加國內外各種專題競賽，學校訂有材料費補助、交通費補助及競賽得獎之獎勵等相關補助辦法(佐證 5.4.4)。

(4)國科會大專生專題計畫

指導學生申請國科會大專生專題計畫，並輔導其完成作品參加各類專題比賽。

(5)校外實習輔導

配合暑期及學期校外實習之實施，每學期在外實習之每位學生都會分配一位指導老師，定期前往實習單位訪視，以了解學生之實習狀況，並協助解決學生實習上之困擾與問題。(佐證 5.4.5)

本校亦已利用校園網路，建立學生專屬校園資訊，提供學生線上學習、查詢、電郵及基本資料建立；並使老師們能於網路上立即掌握學生，課業成績，缺曠課及連絡之立即協助輔導。校園資訊系統主要內容有：

1. 學籍系統	1. 個人基本資料 2. 異動資料 3. 畢業生動向意願調查
2. 課務系統	1. 教學評量 2. 個人課表 3. 線上重補修加退選 4. 教學大綱上傳 5. 輔導時間設定。
3. 成績系統	1. 學期成績查詢 2. 歷年成績查詢 3. 學期成績名次查詢 4. 抵免資料查詢 5. 教師線上輸入成績
4. 學務系統	1. 缺曠查詢 2. 獎懲查詢 3. 個人歷年操行成績
5. 學雜費系統	1. 列印繳費單 2. 支票自動轉帳帳號(獎學金申請)
6. 學生意見回饋系統	1. 學生意見線上反應

5.5 教師與業界交流的執行成效。

本系藉由產學業合作計畫，公民營企業研習、舉辦研討/習會、校外參訪活動、邀請專業人士演講、雙師協同教學、學生校外實習等方式達成與與產業界交流的目標。

(1)產學計畫

表 5-3 為本系教師 103-105 學年度產學合作件數與金額統計表，(佐證 5-5-1)。

表 5-3 103-105 年度全體專任教師計畫案件數及經費統計

	科技部計畫 件數/經費(千元)	非科技部計畫 件數/經費(千元)	總計 件數/經費(千元)
105 年度	5/3,462	6/1,029	11/4,491
104 年度	4/2,597	6/9,880	10/12,477
103 年度	3/2,736	10/17,283	13/20,019

註：1. 非科技部計畫包括其他部會或業界補助計畫案。

2. 計畫年度以計畫起點之年度為準。

3. 若為多年期計畫，該項計劃與經費列於計畫起點之年度。如某一計畫為三年期（100 年 1 月 1 日到 102 年 12 月 31 日），經費共 300 萬，則該筆計劃算在 100 年度，經費 300 萬，而不再列入 101 年度及 102 年度。

(2)公民營企業研習及研討會：(佐證 5-5-2)。

(3)校系辦理之專業研討/習活動(佐證 5-5-3)

(4)參訪活動(佐證 5-5-4)

(5)專業人士演講(佐證 5-5-5)

(6)雙師協同教學(佐證 5-5-6)

(7)校外實習(佐證 5-5-7)

5.6 教師專業持續成長的管道與鼓勵措施。

本系配合學校政策，提升教師實務專長之相關策略有以下主要方向：

(1)短期研習:參加專業機構或企業舉辦之短期研習會，例如鼓勵教師參加短期之研習及業界實務研討會以增進教師實務經驗及拓展學術領域。參加不定期舉辦的各種實務性、應用性、學術性之專題演講及國內研討會，擴展教學，研究視野及增加交流機會，進而建立跨校、產業界合作之橋樑。成果請參考(佐證5.6-1)

(2)長期進修：依據學校訂定之鼓勵進修辦法(佐證5.6-2)，教師可申請長期進修，以取得更高一級學位或相關之專業其他學位。至102學年度止共有3位教師透過獎勵辦法取得博士學位。

(3)參加國內外學術研討會，成果請參考(佐證5.6.3)，獎勵辦法請參考(佐證5.6-4)。

(4)校系舉辦教學研討會與論文發表會，成果請參考(佐證5.6.5)。

(5)企業實習：學校訂有辦法鼓勵教師申請教育部計畫，前往業界實習。102學年度有一位教師申請一年期業界實習。辦法請參考(佐證5.6.6)

相關鼓勵辦法有：

01. 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實施辦法
02. 教師赴公民營機構服務及研習作業要點
03. 教師獎勵補助申請要點
04. 東南科技大學專任教師進修辦法
05. 東南科技大學教師產學合作獎勵辦法
06. 智慧財產管理辦法
07. 教師執行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獎勵辦法
08. 教師執行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獎勵辦法
09. 教師改進教學獎勵(助)處理要點
10. 數位教材製作獎勵與競賽辦法
11. 創意創新課程與教學獎勵要點
12. 專業課程融入服務學習之開課獎勵辦法
13. 東南科技大學專題研究計畫補助辦法
14. 東南科技大學教師執行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獎勵辦法
15. 教師研究績優獎設置辦法
16. 產學合作實施辦法
17. 東南科技大學鼓勵教師取得專業證照獎勵要點
18. 東南科技大學執行「教育部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經常門」教師獎補助標準

5.7 教師參與相關學術及專業組織以及其活動。

表 5.7.1 教師參與相關學術及專業組織及其活動統計表

姓名	服務單位	服務性質(其他)	年度
王彥傑	The 31th Chinese Control Conference 2012	reviewer	100
王彥傑	the 19th IFAC World Congress	reviewer	102
王彥傑	Majlesi Journal of Electrical Engineering	reviewer	100
王彥傑	Journal of Process Control	reviewer	102
王彥傑	100 學年度台灣區電腦化運動競技大賽	競賽檢錄員	100
吳炳煌	職訓局	監評委員	100
吳炳煌	Computers & Education 期刊	Reviewer	100
李清吟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諮詢委員	100
李清吟	財團法人國立台北科技大學文教基金會	董事	100
李清吟	明志科技大學	升等審查委員	100
李清吟	中原大學	碩士生口試委員	98-99
周錫強	2013 亞洲機器人運動競技大賽	競賽組組長	102
周錫強	2013 亞州機器人大賽新竹場次	大會裁判	102
周錫強	2013 全國智慧型機器人大賽	大賽裁判	101

姓名	服務單位	服務性質(其他)	年度
周錫強	2013 全國智慧型機器人大賽	競賽組組長	101
周錫強	20132013 亞洲機器人運動競技大賽台北場次	大會裁判	102
周錫強	102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與專科學校二年制統一入學測驗	監試委員	101
林明贊	勞委會中部辦公室	輔導委員	102
林明贊	勞委會中部辦公室	工業電子職類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學術科題庫命製人員	100
林明贊	第三十四屆電力工程研討會	論文宣讀主持人	102
林明贊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論文審查委員	102
林明贊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命題委員	101
林明贊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部辦公室	檢定場地審查委員	102
林明贊	台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專題指導教師	101
陳長煌	IEEE Power Engineering Society	會員	100-迄今
陳長煌	中國電機工程學會	會員	100-迄今
陳長煌	Engineering Application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期刊論文審稿	100~迄今
陳長煌	IEEE Trans. on Power Systems	期刊論文審稿	100-迄今
陳長煌	Journal of Optimization Algorithm	期刊論文審稿	103~迄今
陳長煌	明志科技大學電機系	課程委員	100~迄今
汪以仁	補助職業學校學生業界實習和職場體驗計畫	審查委員	103
汪以仁	高中職建教合作考核工作	考核委員	102
汪以仁	European Transactions on Electrical Power	審稿委員	102
汪以仁	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	審查委員	103
汪以仁	第三十三屆電力工程研討會	論文宣讀主持人	101
汪以仁	第三十四屆電力工程研討會	論文宣讀主持人	102